



高雄市立小港醫院（委託財團法人高雄醫學大學經營）

流行性感冒防治

一、認識疾病

流行性感冒，簡稱流感，是由「流感病毒」(Influenza virus)引起之急性呼吸道疾病，其病毒是一種RNA病毒，分為A、B、C 三型，A 型流感病毒較易發生變異並造成大流行。

二、傳染途徑

主要藉由飛沫傳染，經由咳嗽、打噴嚏等途徑將病毒傳給鄰近的人，尤其是在密閉空間中經由空氣傳播。由於流感病毒可在寒冷低濕度的環境中存活數小時，故亦可能經由接觸傳染。

三、潛伏期

潛伏期約 1~3 天；罹患流感的成人，在發病前一天至症狀出現後的 3~7 天均可能會傳染給他人，小孩則到發病後 7 天仍可能具傳染力。

四、臨床症狀

發病初期症狀包括突發性發燒，伴隨頭痛、全身性的肌肉痛、關節疼痛、疲倦、喉嚨痛以及咳嗽等，有些病患會有流鼻涕、腹瀉、嘔心和吐等症狀。發燒可能持續 3 天，症狀通常在一週內會逐漸痊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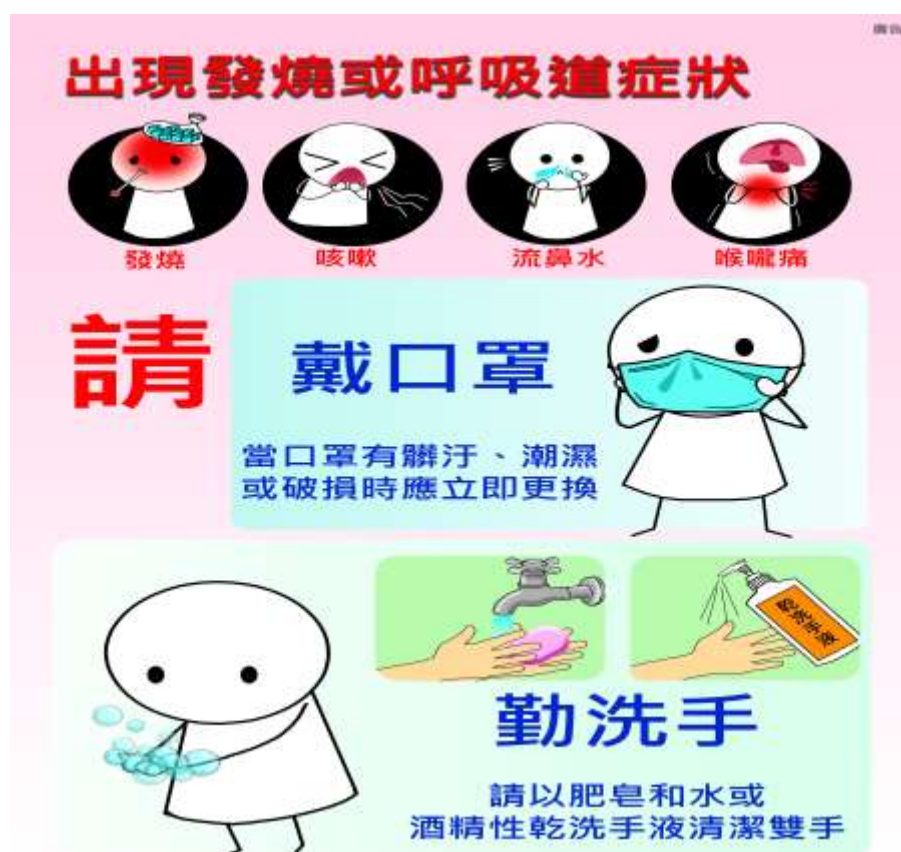
少數人感染後病情迅速轉為重症，危險徵兆如呼吸急促、呼吸困難、嘴唇發紫、血痰、胸痛、意識不清、低血壓等。流感併發重症多見於老年人、小孩，以及患有心、肺、腎臟及代謝性疾病或免疫功能不全者。

五、預防保健

- (一)若出現發燒、咳嗽、喉嚨痛等呼吸道症狀時，應戴上口罩，並請儘速就醫。
- (二)確定流感時儘量不上班、不上課。應多休息、多喝水。
- (三)流感係病毒性疾病，故殺細菌類抗生素並無法有效治療，不應自行或要求服用抗生素，需遵照醫囑服用抗病毒藥物。
- (四)抗病毒藥物如克流感等為處方用藥，需經醫師診療評估後接受

治療，切勿自行服用。

- (五) 高危險群包括老年人、嬰幼兒及患有心、肺、腎臟及代謝性疾病等慢性疾病患者，或免疫功能不全者應考慮接受流感疫苗的接種。
- (六) 注意個人衛生及保健，養成勤洗手的良好衛生習慣，尤其在進餐前、如廁後務必要洗手，且遵守洗手五步驟(濕、搓、沖、捧、擦)原則。
- (七) 加強個人衛生習慣，勤洗手，避免接觸傳染打噴嚏時，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，若無面紙或手帕時，可用衣袖代替。
- (八) 如有呼吸道症狀除需口罩配戴外，與他人交談時，儘可能保持1公尺以上距離；於病室內床簾需保持關閉。
- (九) 在流感流行時應避免出入人多擁擠的場合，減少病毒感染的機會。



若有任何問題請電洽(07) 8036783轉 感染管制室：3370
小港醫院感染內科關心您